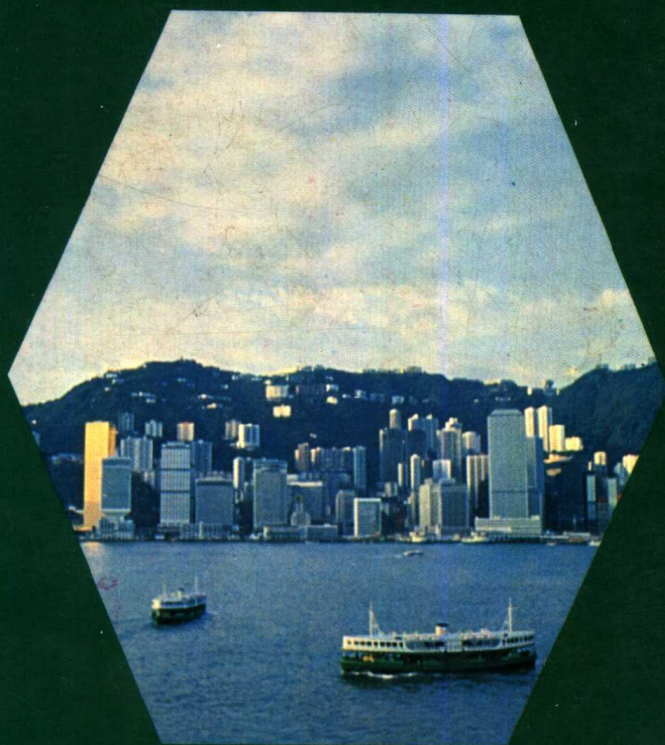


香港社會剖析（一）

香港社會 剖析（一）

廣角鏡出版社編



1113
G 7
780

廣
角
鏡
出
版

香港社會 剖析（1）

黃思奇、林魏、吳文心、邱
誠武、林昭寰、李志耀、
王曲、蕭遠軒、馮檢基、
阿凡、伍錫康、麥海華、周
魯逸、黃源輝、李玉蓮、吳
志森、張敏思、黃江、杜凌
等著。

廣角鏡出版社出版

香港社會剖析 (1)

廣角鏡出版社編

廣角鏡出版社出版

華風書局 發行

香港灣仔莊士頓道 195-197 號八樓

莊士頓道 184-186 號

電話：5-753877

電話：5-749495

太古印刷公司承印

102×183毫米

1984年 1 月初版

HK \$ 15.00

ISBN 962-226-049-7

目 錄

非官守議員與政制改革

非官守議員從那裏來？	黃思奇	3
非官守議員 Vs 壓力團體	林 魏	14
非官守議員對「九七」的回應	吳文心	22
在地區政治狹縫中的市政局	公共政策 研究中心	29
檢閱警隊應付騷動的效能	邱誠武	40
香港警察的破案本錢	中	50

房屋問題

左搖右擺的租管政策	黃思奇	59
反加租代表會見兩局議員記	林昭寶	65
香港房屋租值高踞世界第二位	李志耀	70
臨屋春秋	王 曲	72
遷徙政策下的側門通道	蕭遠軒	80
房屋委員會財政政策的剖析	馮檢基	90

工人運動

香港——亞洲的廉價勞工市場	李志耀	101
香港工會與工人運動	伍錫康	104
第八號報告書與工運	麥海華	112
電子工會報告與「中間技術」	周魯逸	114

油脂仔的大日子

騷動啓示錄	林昭寶	121
平安、除夕、平安	黃源輝 李玉蓮	132
油脂羣搞不起，就沒有問題了嗎？	吳志森 張敏恩	148
爲何搞不起騷動		163
一個「邊緣少年」	王 曲	171

姻緣路遠

姻緣路遠·····	黃 江	177
香港仔向東南亞婚姻市場進軍紀實·····	杜 凌	185
高級王老五的出路·····	亞 門	192
漂泊的新娘·····	阿 凡	195
現代的牛郎織女·····	阿 凡	196
美滿婚姻的生理基礎·····	修 遠	198
婚姻介紹所不是媒婆·····	東 窗	203

非官守議員 與 政制改革

非官守議員從那裏來？

黃思奇

看這個問題，用不着回答，用一點古龍式語調：一切盡在心中。爲官的，自然覺得諮議政制，效率是無與倫比。爲民者認爲，無論政府請得頂一流的官員，搞甚麼 offensive 公關，沒有民選議員，就算如何盛讚非官守議員爲「我們的良知」、「市民的喉舌」，這度橋樑總是不穩妥的，因爲它欠缺了一塊拱頂石——市民對委任制度的「信心」。

在戴麟趾爵士爲港督的任內，傳統殖民地統治色彩濃厚，他曾經說過：「你可能會奇怪爲什麼在今時今日香港還沒有民選政府及其一座的附屬品——選舉、政黨等？……第一個原因是中國已清楚地表明並不樂意於見到香港走上民選及內政自主的道路。……在她的處境下，……她必須繼續由傳統的殖民地政府去統治……這亦是香港人民的意願……另一個原因是香港人對投票箱並不感興趣。……」（註一）

時移世易，精於外交的尤德爵士，當然不會再以「上一代的語言」向民主意識漸張的市民交待，82年十月的施政報告開首，他婉轉地表達了意思：「非官守議員是市民喉舌，凡是他們認爲與市民福利攸關，不

論在本港或海外發生，他們都有權代表市民發言，不受任何方面支配……此外，非官守議員亦是我們的良知，主持正義，秉公辦事。由此可知，非官守議員對本港貢獻良多，殊足欽佩。」（港督尤德爵士第一份施政報告第五段）

然而，市民滿意嗎？

以82年為例，兩巴兩電加價、五十萬人簽名運動、市民監管公共事業、2千1百萬的南大西洋捐獻基金、英國國籍法、立法局局部民主化、要求政府在九七問題上表達市民意願及向市民交代，諮詢程序逐部公開、社會保障計劃、增加直接稅……等等，縱使政府有所交代，但失望多於寄望。這個關係，十數年來，有所改善，但仍成懸案。非官守議員，他們又出了多少分力呢？

港大校長黃麗松議員在82年10月27日施政辯論時提出：就非官守議員的社會代表性來看，某些階層或範圍的代表成份大得太不成比例……導致歪曲社會整體意願和需要的反效果。今天，香港人已有條件更多也更直接地參與政治……現在正好把立法局擴大成為議員三類制，納入部分間接選舉出來的成員，如果區議會選任的主席能加入立法局成員的行列，組成第三類立法局議員，那麼香港市民就可以有比較目前更直接的途徑使下情得以上達。……」

這些議員所說的，縱或會引來各方面的臆測，但却不能不承認，他們提出來的問題，倒是尖銳非常，令我們不得不暫時放下情感的有色眼鏡，客觀地分析一下非官守議員制度的實質！

非官守議員從何而來

批評最多的，首先算是非官守議員階層成分。普遍人認為，他們大部來自專業人士及上層階級，例如大公司董事、工業家、銀行家、律師。而代表中下階層，或稱草根階層，則極為欠奉。

「一個住在山頂的人，怎會明白一個住近染污渠邊的人，是如何渴望清新空氣？」這是楊少初議員在立法局議席所提出的話。

上述是較為籠統的批評。事實上，我們發現，立法局與行政局的發展，有不同的趨勢。儘管市民仍覺不甚滿意，近年來，立法局非官守議席確是不斷擴大的，76年由15位增加至本年的29位，短短7年間，席位增加幾乎一倍，代表不同階層利益也多了，明顯是多了2位來自鄉議局成員，代表新界利益；另外，76年的時候是沒有代表工人的，至今却有一位來自九巴公司職員的議員。

然而，大公司董事或高級職位的仍佔主數，至少有12位，公共事業的董事3位，兩者佔全體人員50%以上，另外，屬於專業人士，如律師、醫生、工程師或大學教授等，或者隸屬專業組織的，則佔全體成員的半數。以教育程度來分，大學程度或以上的佔約90%，屬於本港名校出身（如英皇、聖保羅、華仁）則有9位。

此外，有15位以上非官守議員參加不同類型的社團，這些社團不是每人都可以申請加入，因為它們是代表上流社會的身份，例如馬會、香港會、扶輪社、獅子會、總商會，這些社團會員大部分來自社會上流人士或公司高級行政人員，屬於互通消息、互拉關係的場所。（附錄一）

在代表性問題上，則有6位議員（如田元灝、吳樹熾、李鵬飛、黃保欣等）明顯是代表工業資本家利益，六位是專業律師、4位代表教育界利益，其餘的

附錄 1：行政及立法兩局議員背景資料

	行政	立法
大公司董事或高級職銜	9	13
公共事業董事	2	2
專業組織或專業職銜(如律師、醫生等)	6	13
教育程度(大學畢業或以上)	9	21+
教會組織	0	3
工會領袖或草根階層	0	1
社團(馬會、扶輪社、香港會、獅子會、商會)	6	15+
英籍人士	7+	/
外籍(非英籍或中國籍)	/	2
本港名校出身	6	9+
區議員	1	2
全體成員	11	29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3位非官守議員資料不詳，非官守議員名單乃根據83年8月26日委任公佈)

+：表示超過

附錄 2：議員代表階層利益

	行政	立法
代表新界	0	2
教育界	0	5
工業界	4	6
律師	3	5
醫生	0	2
社工福利	0	3
金融商界	7	2
工人利益	0	2
管理/專業階層	0	2
全體成員	11	29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3位非官守議員資料不詳，非官守議員名單乃根據83年8月26日委任公佈)

有醫生、金融商界、社工福利及 2 位代表新界利益的議員。（附錄二）

在未當任立法局議員前，8 位曾任市政局或地區諮詢委員會，6 位曾任社會服務聯會，6 位曾任華人遊樂場及油蔴地衆坊街廣場管理委員會，5 位任廉政公署各諮詢委員會，其餘的有參與撲滅罪行委員會、香港節籌委會等諮詢及行政組織，可見上述組織或委員會，是升官晉爵的最佳踏腳石。（附錄三）

雖然，立法局有擴大階層利益代表的趨勢。但是，被視為民主國家裏發揮「內閣」作用的行政局，則仍存有嚴謹的政治控制。在席位數目上，從76年的 8 位議席至今為 9 位議員，只微增一席。

在 9 位議員中，有 6 位是英資集團的首腦（如滙豐、太古、怡和三大英資集團），2 位是公用事業的董事（張奧偉是地鐵董事、鍾士元是中電董事），7 位或以上屬於英籍人士，沒有來自工會或草根階層的代表。（附錄四）

在教育程度上，8 位擁有大學學位，而本港名校出身的，佔有 6 位，約佔七成左右。

在代表利益上，有 6 位是代表金融商界的，3 位是代表工業界的，而新界利益、教育、社會福利，則沒有明顯代表的人士。

可見，本港政治，權力仍然集中英資或財團精英之上。行政上，夏鼎基、彭勵治（前任太古首腦）是行政首腦，彭勵治說不加直接稅，立法局議員有微言，結果怎樣，人所共知。另一方面，在整個諮詢過程，行政局才是起決定性作用，議案首先是要提交上行政局，決定了大原則及公布，才交往立法局辯論，將全部議案推翻幾乎是不可能，頂多是拖遲或修訂。官

附錄 3：曾任政府各委員會職位

	行政局	立法局
撲滅罪行委員會	0	2
香港節籌委會	2	3
市政局／地區委員會	1	8
廉政公署各諮詢委員會	1	5
社會服務聯會	2	6
華人遊樂場及油蔴地眾坊街廣場管理委員會	3	6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附錄 4：行政局非官守議員任各大公司董事

鍾士元	道亨銀行、中電、英之傑遠東、太古地產、崇佳實業
張奧偉	地車、利豐
羅保	港澳水翼船、太古洛士利、莊生公司
李福和	東亞銀行、和黃集團、青洲英坭、其昌人壽及水火保險、屈臣氏
方心讓	葛亮洪醫院、戴麟趾夫人康復中心、律敦治療養院、聖保祿醫院
沈弼	滙豐銀行、有利銀行、密蘭銀行
羅德丞	永安銀行、中電、恆隆地產、太古洋行
紐璧堅	怡和集團、置地集團、九龍倉、海港城發展、牛奶、香港電燈、有利銀行、華光航運、GRAND MARINE (佳寧)、聯業
鄧蓮如	太古集團、滙豐銀行、貿易發展局

資料來源：Hong Kong Who's Who (1982)

方解釋是行政效率，民間却認為是獨裁（至少部分立法局議員如黃麗松、楊少初也暗示了出來），實情如何？

「我們的階層代表的確不夠廣泛」。李鵬飛議員在答覆記者詢問時表示。

「為何沒有草根階層代表？……有時是能力的問題，因為有一定教育水平是必需的，對政府決策運作也要很稔熟，workload 很重，速度要很快。沒有這樣的能力，便不能勝任……」是新紫議員譚惠珠所給我們的答覆。

「我同意你們說草根階層利益代表是不夠的，而且與理想的還差距很遠。但最要緊的，是那一個人入局，他又能否真正代表草根階層的利益，若果只是象徵性，實質又代表不到，是沒有用的。」是周梁淑怡議員的意見。

半官方的答案都認為，其他階層人士因為種種技術問題，如能力、對政府決策運作不稔熟、時間、語言等因素，不能比得上現時議員更能勝任。不禁要問，這真的不能解決嗎？

還記得市政局選舉時，增加議員津貼至8000元，林澤飄議員利用這筆款項，招聘有專業知識的社工人員作為秘書，協助解決技術困難。立法局不是可以效法嗎？

看來，這是政府誠意的問題。

任命標準——不知道

很可惜，在我們訪問過衆議員中，沒有人能夠作明確的答覆。

「在各諮詢委員會表現活躍，在社會上有一定地位，意見多而中肯，兼具理性。具領導才能，能夠代表該階層說話……」官方一套放諸四海皆準的標準。

「再任命時，又怎樣？」

「也不知道。」眾議員的回覆。

「是市民的良知、是市民的喉舌」。這是尤德所說出來的標準。

「政府這樣的說法，會否導致非官守議員被指稱：爲了名譽地位而奉承和順從政府。」

「不會，因爲我們有良知、有理性」眾議員齊聲響應。

「事實上，我們很多時都會猛烈抨擊政府政策，尤德爵士不是稱：在81—82年度期間，立法局通過75項法案，其中有19項在委員會審議階段曾作修訂。所涉及的條款共達73條，部分更曾作重大修改。凡此種種，均是非官守議員真知灼見，反映民意的成果。」眾議員一致的補充：「就以最近通過的環境污染法案，我們經歷了5年時間參詳、修訂、補充，使法案更趨妥備時才執行，影響面減至最小程度。」

「記得麥理浩來找到港督府商談任命時，他說，你不用代表別人，你就代表自己。Yes, it's true, 我就代表自己的意見，我並不看到什麼是代表市民意見，無人敢說是代表市民意見，最多只能是『反映』意見，所以覺得應說的，就說。」李鵬飛議員的話。

「議員懼怕失去再任命的機會？其實不是，我本身是做律師的，又不是全職，更不用『買選民的票』，其實，我不做立法局，所賺的錢將比現在更爲多。」——譚惠珠議員的話。

可惜，在十多個訪問中，我們也得不出任命標準的答案。

會議資料公開抑保密

立法局會議是公開的，議員可就任何席上議案提出質詢，官守議員也必有義務在席上答覆。私下個別議員對記者說，這其實好比做戲似的。

首先是，議員若有任何質詢，必須預先一星期前，以書面通知有關部門首長，而立法局秘書處將問的和答的亦已預先寫在紀錄上，議員在公開的會議上，就像唸台詞一樣。而且，在答覆後，仍不覺滿意，便不能再追問或反駁，只能夠在下一次會議再度提出。

私下立法局有很多內部會議(In-house meeting)，是閉門的，討論資料絕對保密。一切法案的修訂，待「斟妥」後，提交上公開的立法局會議，「討論」後通過。換言之，公開的立法局議案，大部分都是經過行政局會議後，各諮詢委員會會議後及立法局內部會議後的修正結果，並事前已獲得充分的討論和修訂，這種方式好處是節省決定時所需要的資源，免除了不少費時失事的「海德公園」式的議院辯論。

問題是，根據皇室訓令，行政局一切會議是保密的，而立法局內部會議及各諮詢委員會也是不公開的，我們何從判斷立法局非官守議員是為市民說話呢？

譚惠珠議員的答道：「不公開有不公開的理由，政府最主要怕是若將會議程序完全公開，就會引起投機現象出現。例如討論最近的租務管制法案，將會議討論過程公開，就必定引起社會混亂。所以，要看是什麼資料，若是資料公佈後不會有反效果，我覺得將這部分資料公開也好。」

「不過，我們知道，許多行政立法兩局議員，尤其是行政局的非官守議員，都是公司或財團的首腦，

在制度上，我們並不保證他們會否利用這些極有用的資料來圖利。」

「這個我不能回答，具體要看事實，至今我沒有發現。至少我現時仍然兩袖清風，一個仙美金也沒有買……。」

不單獨議員不知道，市民也不知道，否則香港史上的最大醜聞，就將會出現。不過，我們所知的，商業市道倚賴信息，而政府却不能以制度保證這些消息……

唯一的答案：也是議員們的「良知」。

尤德爵士在施政報告時也表示，爲了使立法局辯論進行較爲深入透徹，決定成立一個工作小組，負責檢討立法局的會議常規，慣例及程序，藉以改良公開立法辯論的制度，加強溝通。這又是否意味非官守議員不能暢所欲言，或是得不到一些應得到而得不到的資料，或是在某一段時間內應得到而又得不到的資料呢？具體結果如何，也等待工作小組完成後，才有分解。

民選立法局又可行嗎？

這裏沒意完全否定非官守議員委任制度是否真能代表市民喉舌，我們也知道，部分議員爲討論交通法案，每朝晨早六時許便到擁塞的車站，嘗試排隊候車的滋味。

這裏也沒意完全肯定民選制度一定比目前好，因爲選出的議員也不一定向市民負責。

一位不願透露姓名的立法局議員向記者表示，他去年代表香港出席英國、紐西蘭、加拿大的國會議員會議，一個又一個說他們做錯了，他們搞福利，使到工人做出來的產品，不能與世界市場競爭，導致各國